

海原县人民政府

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规定，《海原县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予发布。

本报告由海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汇总县人民政府及政府各部门、各直属事业单位和各乡镇（管委会、街道办）的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而成，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海原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hy.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报告有疑问和意见建议，请与海原县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联系（地址：海原县人民政府西街；邮编：755200；联系电话：0955-4012688；电子邮箱：hyxzwgk@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19年，我县以深化全国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为目标，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创新工作形式，突出工作重点，提高工作水平，促进了信息公开工作的全面开展。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及时调整并成立了以县长任组长、常务副县长任副组长的海原县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同时，安排3名专职人员负责全县政务公开日常工作。各乡镇（管委会、街道

办)和政府各部门均成立了以主要领导任组长的政务公开领导机构并设立政务公开办公室,配备不少于1名专(兼)职工作人员负责本单位政务公开工作,真正建立起上下联动、协同推进、高效运行的工作格局,有力保障了政务公开工作扎实推进。

二是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工作制度。依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自治区政务公开办、中卫市政务公开办要求,修订完善了《海原县政务公开相关工作制度》等,进一步规范各乡镇(管委会、街道办)和政府各部门工作程序。同时,各乡镇(管委会、街道办)和政府各部门通过设立展板、悬挂宣传条幅、发放宣传单以及现场接受咨询和讲解等形式,向群众积极宣传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主要内容和重大意义,使广大群众了解《条例》内容以及政务公开工作的有关政策措施。

三是完善政务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本着高效、快捷、便民的原则,及时修订完善了海原县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对主动公开的信息范围(目录)、内容、查询方法以及对申请公开的步骤、处理程序等作了明确规定。

四是对各单位进行实地督查。通过每日巡查、定期抽查、定向检查等方式对各乡镇(管委会、街道办)和政府各部门政府信息公开情况进行了及时有效的督查。重点解决了财政专项资金公开力度不够、规范不够,公开不及时,未按月或季度公开;政策解读数量少,格式不规范;公开栏更新不及时,内容单一等存在

的一系列问题。要求各单位及时查找问题，对发现的问题进行排查销号、限期整改，补短板、上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在政府网站和智能监管平台设置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栏目，促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更深更广。**1.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公开资格预审公告、招标公告、中投候选人公示等招投标信息 165 条；公开征地告知书以及履行征地报批前程序的相关材料、建设项目用地呈报说明书、农用地转用方案等信息 401 条。重大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数量较 2018 年同期增长 3 倍。**2.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公开脱贫攻坚、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教育、基本医疗卫生、环境保护、灾害事故救援、公共文化体育等 7 大领域信息。脱贫攻坚领域，及时向社会公开扶贫政策，扶贫规划，扶贫项目名称、资金来源、实施期限等信息，公开贫困识别、贫困退出、扶贫资金分配等信息 1098 条。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领域，重点围绕城乡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等事项，全面公开救助对象认定、救助标准，福利补贴申领及申请审批程序等相关政策，有针对性地公开救助款物的管理使用等信息 1702 条。义务教育领域，立足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进一步加大教育信息公开力度，重点公开义务教育、学前教育、特殊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等方面的信息公开。重点公开相关政策、困难学生资助实施情况等信息 603 条。基本医疗卫生领域，重点公开重大疾病预防控制、

国家免疫规划、健康扶贫政策落实情况等信息 428 条。食品药品安全领域，重点公开食品、监督检查、监督抽检、行政处罚、监督检查结果、召回等信息 801 条。环境保护领域，重点公开环境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政策措施、实施效果等信息 341 条。公共文化体育领域，重点公开公共文化体育的服务保障政策、服务体系建设等信息 188 条。公开文化遗产保护、公共文化体育设施名录等信息 82 条。灾害事故救援领域，准确及时发布自然灾害、重大事故灾难等工作情况及动态信息 27 条。主动公开救助款物和捐赠款物的数量、使用情况，救助对象及其接受救助款物数额等信息 294 条。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数量较 2018 年同期增长 3 倍。

3.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公开住房保障、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矿产权出让、政府采购、国有产权交易、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等 6 大领域信息。住房保障领域，主要公开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规划建设方案、年度建设计划信息、建设计划完成情况信息、农村危房改造相关政策措施执行情况信息（包括农村危房改造政策、对象认定、补助资金分配、改造结果），住房分配方面，主要公开保障性住房分配政策、分配对象、分配房源、分配结果等 479 条。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领域，主要公开土地供应计划、出让公告等信息 152 条。政府采购领域，主要公开采购项目公告、采购文件、采购结果、采购合同等采购项目信息 316 条。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领域，主要公开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审批核准备案信息、市场主体信用等信息。除涉及国

家秘密、商业秘密外，招标公告、中标结果、合同订立及履行等信息 488 条。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数量较 2018 年同期增长 2 倍。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20	20	2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94	+30	7195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829	-137	2186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99	0	1698
行政强制	47	0	266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15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11	28125.3 万元	

三、平台建设情况

优化政务公开渠道，力促公开平台便利化。**1.加强政府网站建设，充分发挥政务公开第一平台作用。**完善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栏目，设置政务公开、新闻中心、办事服务、政民互动、走进海原等一级栏目5个，海原县文件、动态要闻、政府公报、政策解读、回应关切、意见征集等二级栏目35个，征地补偿、拆迁安置、义务教育等重点领域栏目13个；制定了《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政府门户网站内容保障工作的通知》（〔2019〕43号），明确保障栏目、保障方式、内容审核，确保政府网站内容及时更新；聘请第三方负责监测政府网站安全防护工作，确保政府网站安全性；及时发布《政府网站监管年度报告》、政府信息年度报告，未发生因公布不及时被扣分或通报情况；开设办事服务专栏，接入宁夏政务服务网（海原站），极大程度为群众和企业办事提供便捷性；开设征集调查、在线访谈、咨询投诉类栏目，充分听取群众意见，做实群众关心重点领域工作；严格名称域名、网站标识、网站链接、站内搜索、页面分享等，提高政府网站规范性。**2.打造智能监管平台，发挥政务公开平台辅助作用。**投资90余万元开发建设海原县政务公开智能监管平台，设置五公开、政务公开目录、政务公开清单、我为政务公开工作提建议等栏目，集中发布政务公开工作制度32项、政务公开流程图99个及13套试点领域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等信息，为基层政务公开工作提供规范遵循。同时，开通信息公开红色预警功能，信息发布量

少且不及时的部门和乡镇自动进入红色预警区，倒逼各部门(单位)、各乡镇(管委会、街道办)及时准确公开政府信息，确保群众全方位获取政府信息。**3.创刊政府公报，为政令发布提供权威渠道。**坚持传达政令、宣传政策、指导工作、服务社会的办刊宗旨，以赠阅为主要发行方式，创刊发行5期《海原县人民政府公报》，共2500份。在政府门户网站首页开设“政府公报”专栏，实现网上同步发布。**4.高标准建设政务公开栏，提高政务公开规范性。**各乡镇(管委会、街道办)、各部门(单位)统一设置含有部门简介、领导班子成员及工作职责、政务公开制度、政务公开事项目录及“五公开”信息等内容，及时向群众公布扶贫资金、涉农资金、危窑危房改造、建档立卡贫困户进退、学生资助等信息，确保通过传统公开方式，获取群众关注度高的信息。**5.有序推进政务新媒体健康发展。**我办严格按照《自治区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推进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的通知》(宁政公开办函〔2019〕17号)要求，对我县海原政务、健康海原、海原教育等30个政务新媒体进行严格管理和规范使用，做到每半月自查一次，确保政务新媒体正常规范使用。

四、完善政策解读机制，提高回应关切能力

积极运用数字化、图片图解、视频等可视化方式，在“两微一端”新媒体对涉及面广、社会关注度高的2019年脱贫攻坚工作实施方案等政策性文件进行解读，让群众听得懂、好明白、能理解。完善政务舆情收集、会商、研判和回应机制，避免发生负面

舆情事件；建立政民互动机制，整合开通“12345”政务服务热线和领导信箱，建立“统一平台、一号对外、集中受理、分级办理、统一回复”的工作机制，对群众的咨询建议、求助事项和意见投诉等及时转办答复，截止目前，“12345”工单共受理 1320 件，已办结 1320 件，办结率 100%；县长信箱共受理 87 件，办结 87 件，办结率 100%。办复人大建议 24 件、政协委员提案 50 件。

五、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1	0	0	0	0	0	1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9	0	0	0	0	0	9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1	0	0	0	0	0	1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	0	0	0	0	0	1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1	0	0	0	0	0	1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六、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七、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打算

2019年，我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当前国家加强法治政府建设、推进权力阳光运行的形势任务相比，还有很大的作为空间；与中央和上级全面深化政务公开的部署要

求相比，还存在一些差距；与人民群众的要求期待相比，还需要进一步加强和改进。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主动公开的意识还不够强。重视程度不够，主动满足群众公开需要的意愿不足、发布信息总量不够。

二是公开信息的质量和时效有待提升。政府机关提供的信息和群众真正想要的信息有时存在“错位”现象，存在着群众关心的没有有效公开，注重结果公开，有时忽略了过程公开；在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公共服务领域，政策措施通俗化解读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及时准确回应社会关切的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

三是工作创新能力仍需进一步增强。适应互联网发展形势，加强政府部门间信息公开协同，促进政府信息共享等方面存在着挑战。

（二）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是牢固树立以公开促工作的理念。充分认识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大意义，切实转变思想观念，增强工作主动性和自觉性，以政府信息公开服务领导决策、服务工作开展、服务人民群众信息需求，着力做到以公开促公正、以公开立公信，维护法治政府、透明政府的良好形象。

二是着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效。深化群众关注的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明确各领域公开内容，修订完善主动公开目录，确保应公开尽公开。加大对政府重点工作、重要决策部署、重大

改革措施的解读力度，及时关注舆情，回应社会关切。积极稳妥推进政府数据开放共享，服务社会管理创新。

三是深入开展政府信息公开方法举措创新。进一步整合优化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围绕公众关切梳理、整合各类信息，建设相关专题，使群众获取信息更加便捷；加强对“互联网+”、微博、微信等新技术、新媒体的学习和应用，推进互联网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深度融合，运用移动客户端、微博、微信主动及时向社会群众公开热点信息。

八、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是“放管服”改革执行情况。深化“放管服”改革，认真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和自治区“1+16”政策体系，推动涉农涉企事项全部进驻政务大厅。加快推行“互联网+政务服务”，提高“最多跑一次”“一次不用跑”事项办理比重。推动政务信息开放共享，加大“12345”政务服务热线办理力度，拓展“我的宁夏”APP应用，全面落实服务绩效“好差评”制度，最大限度利企便民。

二是市长信箱与人民网留言办理情况。今年以来，我县进一步强化宗旨意识，对各类投诉、咨询的受理、转批、办理、反馈等，必须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快速完成，共受理市长信箱 60 件，办结 60 件，办结率 100%。